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 2507)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（2025 年第 9 号），涉及我镇 4 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道滘张晓水果店经营的食用农产品“沃柑”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东莞市道滘张晓水果店经营的“沃柑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 年 5 月 6 日），经抽样检验，2,4-滴和 2,4-滴钠盐项目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情况。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铺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该店铺库存有上述批次食用农产品“沃柑”。经调查，该店铺购进上述批次“沃柑”共 30 斤，抽检了 6.2 斤，销售给其他消费者 3 斤，剩余 20.8 斤因品质不好已自行丢弃。我局已依法对该店铺进行立案处理。

（三）产品控制情况。我局依法责令该店铺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涉案批次食用农产品。该店铺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收到召回产品。

二、东莞畅航高尔夫用品有限公司食堂使用的食用农产品“辣椒”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东莞畅航高尔夫用品有限公司食堂使用的食用农产品“辣椒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年5月30日），经抽样检验，噻虫胺项目不符合GB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（广东省质量监督食品检验站）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情况。我局执法人员对该食堂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该食堂库存有上述批次食用农产品“辣椒”。经调查，该食堂购进上述批次“辣椒”共20斤，抽检了4.2斤，剩余15.8斤已用作当天菜品的食品原料使用完毕。我局已依法对该食堂进行立案处理。

（三）产品控制情况。该食堂购进的上述批次“辣椒”，抽检了4.2斤，剩余的已用作当天菜品的食品原料使用完毕，无法召回。

三、广府佬莞家（东莞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食品“东莞葱香南乳包”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广府佬莞家（东莞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食品“东莞葱香南乳包”（制作日期：2025年6月10日），经抽样检验，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项目不符合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拱北海关技术中心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情况。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

未发现该店库存有上述批次食品“东莞葱香南乳包”。经调查，该店自制上述批次“东莞葱香南乳包”共8斤，抽检了2斤，销售给其他消费者6斤，全部销售完毕，无库存。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处理。

（三）产品控制情况。我局依法责令该店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涉案批次食品。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收到召回产品。

四、东莞市道滘佳佳美超级商场经营的食用农产品“桑果（桑葚）”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东莞市道滘佳佳美超级商场经营的食用农产品“桑果（桑葚）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年4月23日），经抽样检验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项目不符合GB275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现场检查情况。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商场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该商场库存有上述批次食用农产品“桑果（桑葚）”。经调查，该店铺购进上述批次“桑果（桑葚）”共30盒，抽检了20盒，销售给其他消费者10盒。我局已依法对该商场进行立案处理。

（三）产品控制情况。我局依法责令该商场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涉案批次食用农产品。该商场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收到召回产品。

五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8 月 20 日